

核定機關：行政院
核定文號：院臺經字第110000449號
調查類別：基本國勢調查
實施期間：民國111年6月1日至7月31日



110年工業及服務業普查
金融及保險業調查甲表

主辦機關：行政院主計總處
普查資料標準日：110年12月31日



1.本普查資料僅供統計目的之用，個別資料絕對保密，不作其他用途，請惠予合作。
2.本普查依據統計法第15條規定：「統計調查之受查者無論為個人、住戶、事業單位、機關或團體，均應依限據實答復。」

企業名稱 (請寫全名) 負責人姓名 聯絡人姓名 電話 () 填表人姓名 電話 () 傳真機 () E-mail

與名冊原列地址相同【以下地址免填】 本表委由記帳業者或會計師填報
實際營業地址 縣市 鄉鎮市區 村里 路街 段 巷 弄 號之 樓 室

- (1)凡從事其他控股業、其他金融服務業(金融租賃、民間融資、典當、金融投資、信用卡發卡等)
(2)本表係以「企業單位」為調查對象，如有分支單位者，本表內所填數字應包括總管理單位和所有分支單位的資料。
(3)單位級別為8者，除填報貴企業資料外，另應以場所為單位，填寫一份總管理單位(單位級別為3)之普查表
(4)本表內容包括貴企業財務、會計、人資、倉管、總務及資訊等部門業務紀錄，請配合普查員所約定收表日期填妥交表
(5)表內「全年」係指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年底」係指110年12月31日。決算期非曆年制者，可用最近一年決算替代。
(6)歷次工業及服務業普查結果網址：https://www.dgbas.gov.tw

Table with 4 columns: 普查編號, 鄉(鎮、市、區), 村(里), 連續編號, 判定編號

Table with 4 columns: 表別代號, 單位級別, 營利事業暨扣繳單位統一編號, 業別代號 (主要, 次要)

(以上各欄均由普查員填寫)

※填表前請先參閱第4面之「填表常見問題」

【00】組織別：(請勾選一項)

▲其他組織：係指其他法人團體，如信用、生產、消費合作社、農漁會、財團法人等所屬企業。

組織別 1. 公司組織 2. 獨資或合夥 3. 其他組織 4. 公司組織 5. 非公司及其他組織

【01】實際開業年月：民國 年 月

▲民國以前開業者，請填民國1年1月。

【02】110年經營業務項目：

1.主要：(請以具體文字填寫主要經營業務內容，例如：金融租賃、汽車貸款、民間融資、投資業務、信用卡發行、保險經紀等)

Text box for main business description

2.次要：(主要經營業務以外之生產、銷售或服務價值最大的項目)

Text box for secondary business description

【03-1】110年僱用員工及薪資：

▲「僱用員工」係指年底支領薪資且在職之僱用員工，包括本國籍與外國籍之常僱、臨時及部分工時員工、支領薪資的資本主及家屬從業者，與有經營派遣業務所派出之員工，但不包括具承攬關係之業務員、使用由其他企業僱用而在貴企業工作之人力，或僅支領車馬費，而未實際參加營運作業的董監事、理事及顧問等人員，以及長期派駐國(境)外據點之員工(指年底時在貴企業國(境)外據點工作時間累計已超過半年或預期超過半年之員工)。

▲「監督及專技人員」包括主管及監督人員(如總經理及股長以上等人員)、專業人員及技術員(如金融研究、專業分析人員、程式設計師等)；「非監督專技人員」包括助理專業人員(如保險業務員、證券營業員、徵信、專技諮詢服務等人員)、事務及服務工作人員、司機及工友等。

▲「部分工時(part-time, PT)員工」係指平均每週應工作時數低於30小時，或明顯少於單位內全時員工規定之正常工時者。

▲「全年薪資總額」係指國內工作者之全年薪資合計，包括全年支付之本薪、加班費、津貼(如：膳食費)、各類獎金及員工酬勞等，支付年底已離職者的薪資亦應計入。惟不含支付給長期派駐國(境)外據點員工之薪資及雇主負擔之勞健保費、福利補助金、退休金、撫卹金、資遣費等。

1.年底僱用人數

Table with 3 columns: 項目, 人數, 其中，有無部分工時(part-time, PT)員工： A.有, B.未僱用部分工時員工。 2.全年薪資總額 元。

【03-2】110年實際參與營運但未固定支薪之雇主、自營作業者及無酬家屬工作者：

▲係指不固定支薪的資本主及在110年12月份每週平均參加工作達15小時以上，未支領薪資的家屬從業者。

1.年底之男性 人、女性 人。

2.獨資或合夥組織請設算前項1.人員之全年薪資總額 元。

▲包括資本主及其家屬在貴企業所提用的現金及物品折值。

【03-3】110年全年有無使用派遣人力：(不含外包業務之人力)

▲係指貴企業與其他企業簽訂派遣人力之勞務契約，由其派遣員工至貴企業，而在貴企業工作分派及指揮監督下提供勞務。

▲通常使用人數係指多數月份使用的人數。

1.有，使用 個月，有使用月份中，通常使用 人，

最多使用 人；

2.無

【03-4】110年全年有無經營勞動派遣業務：(非派駐子公司之人力)

▲係指貴企業與其他企業簽訂派遣人力之勞務契約，提供派遣員工至該企業，並接受該企業工作分派及指揮監督，而收取服務費用。

▲通常派遣人數係指多數月份派遣的人數。

1.有，派遣 個月，有派遣月份中，通常派遣 人，

最多派遣 人；

2.無

【04-1】110年底資產狀況：

▲設帳者請依照110年底「盈餘分配前」的資產負債表填寫；各項資產如有累計折舊(耗)、備抵評價科目(如累計減損、累計公允價值變動數、備抵呆帳、備抵存貨跌價損失等)，應填寫扣除後之金額(即淨額)。

▲未設帳者之自有固定資產(含投資性不動產(出租借、閒置等)及待出售部分)，請依110年底市價(即目前若要購買同一類型資產應支出的價款)，扣除使用耗損後的淨額，分別估計填入(若未能取得市價估計時，房屋可參考房屋稅單上之課稅現值，地價可參考地價稅單上之公告現值，分別估算)。

▲國(境)外分支單位之資產，請填入「長期投資」之「國外」項；國內從事農林漁牧業等分支單位之資產，請填入「長期投資」之「國內」項。

Table with 3 columns: 項目, 金額(元), 說明. Includes items like 流動資產, 固定資產, 使用權資產, 放款, 投資性不動產, 長期投資, 無形資產, 其他資產, 資產總計.

【04-2】110年底租用或借用固定資產按市價估算金額 元。

▲包括租用或借用之土地、房屋及建築、運輸設備、機械及什項設備等固定資產，惟租賃資產性質若屬租賃期滿可取得所有權或具優先承購權者請勿計入。

▲資產請依市場價值填報(如實價登錄)，若未能取得市場價值，可參考公告現值或稅單上之課稅現值等估算，請勿填入租金支出。

【04-3】110年全年自有固定資產變動：

增加 元、報廢 元及出售 元。

▲「增加」、「報廢」及「出售」請分開填列，勿填列三者抵減後之金額；其中「增加」請按取得成本計算，含進口稅捐及儲運費，包括建設、購置、擴充、改良及大修；「報廢」請按剩餘帳面價值填列；「出售」請按售價填列，並包含租賃資產退(減)、轉租之全年異動金額。

▲包括投資性不動產、待出售固定資產、預付設備款、符合IFRIC 12服務特許權協議之固定資產，以及租賃資產(權益)改良。不包括因併購所增加之資產，以及資產捐贈與重估後的增減價值。

▲不包括重分類部分，重分類係指未完工程、待驗設備或租賃資產因完工、驗收或租賃期滿取得所有權而進行之資產科目沖轉。

▲包括依IFRS 16認列之使用權資產(不含土地租賃)，且資產性質符合租賃期滿可取得所有權或具優先承購權者，請計入本項項。

【04-4】110年初存貨及存料 _____ 元。

▲請以實際盤存之原始取得成本列計，勿扣除備抵評價損失。

【05】110年全年各項收入：

▲請按權責發生制填寫，包括應收未收款項及疫情紓困補助收入，但不包括預收款項。

▲國(境)外分支單位及從事農林漁牧業等分支單位之收支抵減後，若為盈餘請填入「投資收益及出售資產利益」項。

Table with 3 columns: 項目, 金額(元), and 說明. Rows include 放款及貼現利息收入, 其他營業利息收入, 服務收入, 營業性投資收益, 佣金收入, 兼銷商品銷售收入, 其他營業收入, 營業收入小計, 租金收入, 利息收入, 投資收益及出售資產利益, 政府補助收入, 其他營業外收入, 營業外收入小計, 各項收入合計.

包括公允價值避險之利息收入、金融商品票息、金融租賃業的資本租賃利息收入等。營業外利息收入請填入(14)。

指營業外買賣各項金融商品及權益法股權投資所獲得之收益，包括評價利益、股利收入及出售資產的售價超過帳面淨值的利益。

【06】110年全年各項成本費用支出：

▲請按權責發生制填寫，包括應付未付款項，但不包括預付與暫付款項及經營上的資本支出(如購置土地或機械設備、新建工程、大修機械等支出)；製造、行銷、管理及研發等支出，請依其科目分別歸至適當項目。

▲國(境)外分支單位及從事農林漁牧業等分支單位之收支抵減後，若為虧損請填入「其他營業外支出」項。

Table with 3 columns: 項目, 金額(元), and 說明. Rows include 兼銷商品銷售成本, 營業利息支出, 各項準備提存, 手續費支出, 佣金支出, 營業性投資損失, 營業性兌換損失, 薪資、退休及撫卹金、資遣費、福利支出, 租金支出, 稅捐及規費, 自有固定資產折舊, 使用權資產折舊, 呆帳損失及移轉支出, 其他營業費用, 營業支出小計, 租賃負債利息支出, 其他利息支出, 其他營業外支出, 營業外支出小計, 各項支出合計.

指兼營商品買賣的出售成本(含其盤盈虧)，含營業出售流當品成本。

指營業性買賣各項金融商品、權益法股權投資及投資不動產所引起的虧損(含評價損失)。請填列投資收入扣除成本後的淨損失。

包括非投資之預期信用減損(或迴轉利益)。

包括營業外之投資損失、出售資產損失、資產減損損失、災害損失、兌換損失(淨損失)、停業停電損失及其他營業外支出等。

【07】110年全年無形投入金額：

▲無形投入係指直接或間接投入對於提升企業競爭力有助益之活動。

▲費用性及資本性支出金額，係依下列各分項分別彙整【06】問項全年各項成本費用支出及【04-1】問項年底資產狀況之有關項目。

- 1.研究發展：費用性支出 _____ 元，資本性支出 _____ 元。
2.員工訓練：費用性支出 _____ 元，資本性支出 _____ 元。
3.市場行銷：費用性支出 _____ 元，資本性支出 _____ 元。
4.電腦軟體、資料庫：(包括各部門之購入成本及租金費用等，但不含硬體設備支出) 費用性支出 _____ 元，資本性支出 _____ 元。

前3項若有電腦軟體及資料庫支出，請同時填入「電腦軟體、資料庫」項內。

【08】近5年(106年至110年)創新活動：

▲創新活動不須為業界首創，但須與貴企業原有技術或活動明顯不同。

- 1.近5年有無推出全新或技術明顯改進之服務？
2.近5年有無導入全新或技術明顯改進之服務後臺作業？
3.近5年有無導入全新或明顯改進之行銷、組織策略或管理方式？

【09】110年營運數位化狀況：

- 1.有無使用電腦或網路設備？(含智慧手機、平板電腦)
2.有無透過網路提供營業資訊？
3.有無透過網路提供金融服務或銷售金融商品？

2.有無透過網路提供營業資訊？ (1)有 (2)無
3.有無透過網路提供金融服務或銷售金融商品？
4.有無提供銷售交易之行動支付功能？(不含網路銷售交易)
5.有無採行下列措施，以加強資(通)訊安全？
6.電腦或網路設備使用情形：

Table with 4 columns: 技術項目, 有運用者請勾選, 主要運用作業, 主要運用作業項目代號. Rows include 雲端運算、儲存, 巨量資料(大數據)分析, 物聯網(IoT), 人工智慧(AI), 機器人(包括機器手臂).

【10】110年跨國(境)服務交易、投資布局及外資持股情形：

▲東南亞係指東協十國，包含緬甸、馬來西亞、菲律賓、泰國、寮國、柬埔寨、新加坡、印尼、汶萊、越南。

項 目	有(請勾選或填寫以下資訊)							無 (請勾選)
1.全年有無與國(境)外企業(機構)進行服務或勞務(不含有形商品)交易? ▲包括管建、運輸、通訊、旅遊、金融、保險、技術、影音製作、管理顧問、資訊、授權、認證、維修或訓練等，不含僅從事交易中而賺取佣金。	<input type="checkbox"/> (1)僅有採購服務或勞務(輸入) <input type="checkbox"/> (2)僅有提供服務或勞務(輸出) <input type="checkbox"/> (3)二者皆有							<input type="checkbox"/>
2.年底有無單一外資股東持有貴企業10%(含)以上之股權? ▲係指單一之外籍自然人或國(境)外法人股東，不含國(境)外共同基金投資。	該類股東有 <input type="text"/> 個(請按該類股東所在地續填下列持股比率之地區分布)							<input type="checkbox"/>
持股比率地區分布 (請四捨五入至整數位)	合計 %	亞洲			美洲 %	歐洲 %	紐、澳及其他地區 %	
		中國大陸 (含港澳) %	東南亞 %	南亞及其他 %				
3.年底有無國(境)外分支單位? ▲指設立於國(境)外之分公司及辦事處等，不含子公司或關係企業。	合計 <input type="text"/> 家 (請續填右列地區分布)							<input type="checkbox"/>
4.年底有無對國(境)外單一企業具有控制能力? ▲包括直接控制或透過子公司轉投資而控制者，含紙上公司。 ▲係指所有國(境)外持股之企業中，持股50%(含)以上，或持股雖未達50%，但具有操控其財務、營運、人事或主導董事會決策之能力者。	合計 <input type="text"/> 家 (請續填右列地區分布)							<input type="checkbox"/>
	期末累計投資金額(僅計直接投資者) <input type="text"/> 億 <input type="text"/> 萬元 (請續填右列地區占比)							

【11】110年全年有無自有品牌經營？

▲係指將文字或圖像依法註冊為商標，並於市場上行銷推廣；不含代理品牌或集團、關係企業之品牌。

- 1.有
 2.無

【12】110年全年專業技術交易金額：

▲係指商標、經銷權、專利權之採購、銷售及授權(不論是否買斷)，以及透過合約簽訂方式進行之專門技術合作及移轉；不包括：金融性、商業性、管理性、法律性技術協助，著作權範圍內之影音產品(含資料)授權使用，以及設計與軟體之交易。

項 目		國內(元)	國(境)外(元)
專業技術	銷售(1)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購入(2)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附 記 欄 (若有受疫情影響或特殊情形請於本欄註記，以供資料檢核參考)

- 1.110年有受疫情影響：
- (1) 曾停業，停業 天
- (2) 曾放無薪假
- (3)若與一般無疫情之狀況比較：
- 110年全年營業收入： 增加(約增 %) 不變 減少(約減 %)
- 110年全年薪資支出： 增加(約增 %) 不變 減少(約減 %)
- (4) 其他受影響項目，請說明(如110年受疫情影響，流當品增加、未能提供國(境)外客戶投資顧問服務等)：

- 2.其他特殊情形，請以文字說明(如無收入、巨額虧損或獲利等)

普查員	指導審核員	抽核人員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110年工業及服務業普查 填表常見問題

第03-1問項「110年僱用員工及薪資」

Q1：企業中有那些人員不需納入110年底僱用員工？

- A：(1)未實際參加營運作業之董監事、理事及顧問人員等。
(2)留職停薪、全月未參加工作者。
(3)與企業為承攬關係之業務員。
(4)由其他企業僱用，派至貴企業工作之派遣人員。

Q2：如何認定僱用員工是否為部分工時(part-time, PT)員工呢？

A：認定原則如下：

- (1)員工平均每週應工作時數低於30小時者，歸入部分工時員工。
(2)員工平均每週應工作時數大於(或等於)30小時，則視該員工工時是否明顯少於單位內全時員工規定的正常工時，若明顯較少，則為部分工時員工。
(3)如果企業未規定正常工時，或無法判斷，可以大致平均每週應工作時數超過35小時者，歸入全時員工，反之則屬部分工時員工。
(4)企業僱用之業務員(如保險業務員)雖未於辦公室工作，但多數時間係在外進行業務相關活動，每週工時甚至可能高於其他內勤員工，非部分工時員工；但如為兼差性質，則按實際投入之工時認定。

第03-2問項「110年實際參與營運但未固定支薪之雇主、自營作業者及無酬家屬工作者」

Q1：獨資或合夥組織實際參與營運但未固定支薪之雇主、自營作業者及無酬家屬工作者薪資，要如何計算？

A：係指業主及家屬全年由營業場所提用之現金及物品(折值)，供家庭消費或其他用途之全年金額合計數。例如：獨資的當舖老闆每月生活費用，均由店中收入提用，包括小孩上學、大人應酬等費用，亦由店內收入項下支付，或以流當品供為家用或餽贈親朋好友，此類支出即為業主及其家屬工作者之「薪資」，應計入本項。

第06問項「110年全年各項成本費用支出」

Q1：企業帳上包含營業(銷貨)成本及營業費用二大部分，應如何填報？

A：本問項營業支出包括企業營運上所發生的營業(銷貨)成本(如典當業出售流當品的成本)，以及營業費用(如管理、銷售、研發等費用)，請將帳上科目依本問項各分項之分類原則填入對應欄位。

Q2：「營業利息支出」指的是什麼？

A：指經營融資性業務向國內外金融機構、民間、個人借款，所支付之利息費用；一般非融資性之利息支出，請填入本問項營業外支出(20)「其他利息支出」。

Q3：帳上有提存呆帳準備，「呆帳損失及移轉支出」如何填寫？

A：實際轉銷債權金額超過備抵呆帳或各項準備之數，請填入本問項營業支出(16)「呆帳損失及移轉支出」。

第08問項「近5年(106年至110年)創新活動」

Q1：「服務創新」與「服務後檯作業創新」如何區分？

A：服務創新係指提供更多元的服務項目，或更便捷的服務流程，以拓展客源或提升客戶滿意度，例如：投資顧問公司之研究標的由股票新增衍生性商品，則屬之，若僅是上市公司間之股票轉換，則不屬創新。至於服務後檯作業是指為了提供服務但未與顧客直接接觸之相關作業，其創新活動包括引進新功能設備、軟體或作業方法，以達到作業效率提升、成本降低等目的，如新增風險控管系統提升投資績效等。

Q2：公司行銷、組織策略或管理方式創新實例為何？

A：舉例如下，企業於近5年(106年至110年)

- (1)設立臉書粉絲團，或首次設計LINE貼圖，或於Instagram上建立經營企業、品牌帳號。
(2)調整組織架構，成立新部門。
(3)調整組織策略，首次前往海外設立據點。
(4)導入ERP系統，提高內部、財務及人事作業效率。
(5)導入企業績效管理(CPM)。

第09問項「110年營運數位化狀況」

Q1：企業透過網路提供金融服務或銷售金融商品的「全年交易金額」如何填寫？

A：應填寫企業透過網路提供服務或銷售商品獲得的收入金額，例如保險經紀人提供網路投保平臺供顧客投保收取的服務收入、金融租賃業者提供線上租賃服務收取的利息收入、P2P網路借貸平臺媒合借貸雙方收取的服務收入、線上銷售金融商品(如黃金)獲得的淨收益等，請勿填寫顧客投保金額、融資租賃資產價值、借貸金額或金融商品售價。

Q2：企業透過網路提供服務或銷售商品時，提供線上信用卡付款功能，屬行動支付嗎？

A：行動支付係經由手機、平板電腦等行動裝置進行交易付款，如透過QR Code掃描或使用特定行動支付工具(如LINE Pay、Apple Pay、Android Pay、街口支付等)直接付款，若僅提供消費者網路手動輸入信用卡號，則不屬行動支付。

Q3：企業自行採購伺服器、資訊設備以建構雲端系統，是否屬使用「雲端運算、儲存」技術？

A：本問項所指雲端運算、儲存係指付費並透過網際網路(Internet)對外取得運算資源，例如，付費向亞馬遜、微軟、Google、中華電信等雲端供應商採購雲端資料儲存空間、主機、軟體或作業系統等，因此企業內部自行架構之雲端運算資源不屬於本問項範圍。

Q4：企業運用客服機器人提供客戶服務是否有使用本問項所列之技術項目？

A：企業使用之客服機器人、聊天機器人或排程等軟體機器人因不具機械實體，不屬本問項所列「機器人(包括機器手臂)」範疇，但可能採用本問項所列其他技術，例如客服機器人導入人工智慧技術，可透過與客戶對話經驗，學習精進回答內容，即應勾選「人工智慧(AI)」技術項目。

第10問項「110年跨國(境)服務交易、投資布局及外資持股情形」

Q1：外資股東合計持股比率如何計算？

A：僅須就個別持有企業股權10%以上的外資股東加總其持股比率，但如果持股者為共同基金，其持股比率不應列入計算。例如甲、乙、丙、丁4位外資股東分別持有企業25%、15%、12%、1%股權，其中甲為食品製造企業，乙為共同基金，丙、丁則為自然人，則「合計持股比率」應填37%(25%+12%)。

Q2：對國(境)外單一企業具有控制能力之合計家數及期末累計投資金額如何計算？

A：家數應包括直接投資控制或透過子公司轉投資控制者，期末累計投資金額則僅計直接投資部分。例如甲公司期末累計投資國(境)外乙公司1,000萬元(持有100%股權)，乙公司再轉投資國(境)外丙公司500萬元(持有100%股權)，則「合計家數」應填2家，「期末累計投資金額」應填1,000萬元。